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012-152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熊模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1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熊模昌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324,7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121%（以公司最新公告的总股本计算）。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公司于近日收到熊模昌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8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以公司最新公告的 总股本计算)
熊模昌	集合竞价	2020年8月27日	5.305	2,217,600	0.415%
		2020年9月9日	6.272	2,424,700	0.454%
		2020年9月10日	5.419	550,130	0.103%
		2020年9月14日	5.319	169,400	0.032%
合计		-	-	5,361,830	1.004%

备注：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22），公司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于2020年9月18日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536,198,900股变更为533,892,900股。因此，截止2020年9月14日，公司总股本为536,198,900股，熊模昌减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0.99997%，未到公司总股本

的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以公司最新公告的总股本计算)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以公司最新公告的总股本计算)
熊模昌	合计持有股份	45,298,800	8.485%	39,936,970	7.4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24,700	2.121%	5,962,870	1.1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974,100	6.364%	33,974,100	6.364%

备注: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熊模昌先生于2020年8月27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17,600股,该减持行为距离该减持计划披露日未满15个交易日,违反了《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情况外,在上述减持公司股份期间,熊模昌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熊模昌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3、熊模昌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熊模昌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熊模昌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